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石材”或“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挂牌转让。环球石材自挂牌及 2016 年 8 月 8 日的《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以下简称“《问题解答（三）》”）公告以来，共完成四次股票定向发行。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根据《问题解答（三）》的相关要求，主办券商对历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一、 主办券商的核查程序

主办券商查阅了公司“三会”文件、历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账户的银行对账单、验资报告、公司制度等相关资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二、 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完成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259,339,962.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5 年 7 月 15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股转系统函【2015】3886 号，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05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7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85.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全部到位，已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48060009号）。

（二）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6 年 3 月 29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股转系统函【2016】2711 号），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378.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87.6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060003 号）。

（三）第三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6 年 12 月 5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股转系统函【2016】9000 号），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615.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83.00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全部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080013 号）。

（四）第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为公司第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36,783,962.00 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2017 年 6 月 1 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同意（股转系统函【2017】2946 号），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32,567,61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6,783,962.00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全部到位，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上会师报字

【2017】第 1556 号)。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1、公司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到的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次募集资金均要求股东入资到指定账户，即以下账户：

开户行：招商银行东莞分行长安支行

户名：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55901546710488

2、公司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到的资金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亦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次募集资金均要求股东入资到指定账户，即以下账户：

开户行：交通银行东莞长安支行

户名：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483007613018010065464

3、公司第三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到的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次募集资金均要求股东入资到专项账户，即以下账户：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户名：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95020100100141797

4、公司第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到的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次募集资金均要求股东入资到专项账户，即以下账户：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长安支行

户名：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95020100100147012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虽然第一次和第二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过程未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签订《募

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但均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备案申请确认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在第三次、第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过程中，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和与主办券商及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公司前三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均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分别使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255.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55.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使用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15 年投入金额	2016 年投入金额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	9,672.60	3,885.00	5,787.60	9,672.60
偿还银行贷款	2,583.00	-	2,583.00	2,583.00
合计	12,255.60	3,885.00	8,370.60	12,255.60

注：2015 年度融资 38,85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875,471.69 元，现金流量表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列示）37,974,528.31 元；2016 年度融资 83,706,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1,684,697.8 元，现金流量表中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列示）82,021,302.20 元。

2、公司第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严格按照已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中的用途用于偿还银行贷款，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已使用

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36,783,962.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
三、投入使用募集资金	136,783,962.00
具体用途：	
偿还银行贷款	136,783,962.00
四、剩余募集资金	0.00

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

六、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一）发行过程及结果合法合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股票发行的过程均履行了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发行价款支付等约定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及发行对象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均经具有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本主办券商认为环球石材股票发行过程和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发行过程及结果合法合规。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截至本专项核查报告出具之日，上述四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已使用的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及其修订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

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备案申请确认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第三、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七、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环球石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盖章页）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7年 8 月 18 日